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2.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

3.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云经才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

4. 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发展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议认为，本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，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对相关风险能够进行有效控制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按照“公平自愿，互惠互利”的原则，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，有效降低公司运营成本，促进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、稳定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因重大资产购买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26日